**关于印发《陕西学校“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方案》的通知**

陕教工宣办〔2019〕1号

各市教育局，杨凌示范区教育局、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教育局，各高等学校，有关中等职业学校：

现将《陕西学校“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贯彻落实情况及时报省委教育工委。

联系人：李世宽    电话：63907015

邮箱：jgwxjc@163.com

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5月16日

**陕西学校“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方案**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按照教育部“高校思政课创优行动”计划和“一省一策”要求，陕西省委教育工委、陕西省教育厅在坚持委厅、高校、院(系)三级领导听思政课和持续深化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主题活动基础上，进一步聚焦思政课建设，实施陕西学校办好、马院(思政部、教研室)管好、教师教好、学生学好的“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着力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充分发挥思政课落实立德树人的不可替代作用，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行动方案如下：

**一、“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内容**

**1. 完善三级领导听思政课制度。委**厅、高校、院（系）三级领导每学期通过不定期、不打招呼的方式听两次思政课或专业课，建立高校领导上讲台、学校党委书记和校长每学年至少两次为师生讲思政课制度。建立市、县（区）两级教育部门负责人和中小学领导班子成员听思政课制度。市、县（区）教育部门负责人每学期通过不定期、不打招呼的方式到辖区学校至少听两次思政课，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每学期听课次数不少于三次。市、县（区）教育部门负责人至少联系一名思政课教师和一个中学思政课教研室。各高校、各市教育局听课、讲课情况每学期末报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将适时对听课、讲课情况进行通报。

**2. 深化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主题活动。**组织高校思政课、专业课教师和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开展集中备课、集中研讨、集中展示、集中培训活动。高校“大练兵”分为校级和省级两个层次，4月底开始高校练兵阶段，7月底为省级练兵及现场展示阶段。中小学“大练兵”以县（区）为单位，经过县（区）、市两级练兵产生优秀教师参加省级现场展示。省级练兵及现场展示时间为6月底。省级练兵及现场展示评选出的优秀教师以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名义授予陕西学校思政课（课程思政）教学“标兵”“能手”“骨干”称号。

**3. 加强实践教学。**加大实践教学课程化、体系化、信息化建设，打造融理论讲授、参观体验、现场教学、动手实践、志愿服务为一体的思政课实践教学创新课，建设一批具有陕西特色的思政课大中小幼实训基地。

**二、“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目标**

**1. 建成一批精品课堂。**坚持“八个相统一”的要求，不断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高校建成3000堂校级示范课堂（每名专兼职思政课教师1堂），评选出300堂省级精品课堂、100堂省级优质精品课堂；中小学建成10000堂校级示范课堂（每校至少1堂）、评选出300堂市级精品课堂（每市30堂左右）、100堂省级优质精品课堂，全力打造“金课”，消灭“水课”，形成“人人有示范、堂堂有精品、门门有金课、课课有名师”的思政课堂建设新局面。

**2. 锻造一支队伍。**按照“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要求，逐步优化思政课教师队伍，力争在2019年第二学期各高校思政课专职教师学历、职称、年龄结构配备相对合理，马克思主义理论修养、教学能力和水平有显著提升；到2021年高校思政课教师达到1:350的师生比的刚性要求，小学配备专职思政课教师。统筹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推动思政课教师和学生工作干部协同式发展，健全委厅、高校、院（系）和省、市、县（区）三级培训体系，着力建设一支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可信、可敬、可靠，乐为、敢为、有为的思政课师资队伍。

**3. 出台一批制度。**各高校、各市教育部门要加强制度建设，形成长效机制。**要建立思政课质量标准，**明确思政课教育教学、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科研立项、社会实践、经费保障等方面政策和措施。**要建立课程思政质量标准，**明确教学设计、育人因素挖掘转化、教学方法、教学效果、教师素养等方面测评指标。**要建立思政课教师管理制度，**完善准入制度，严把政治关、师德关、业务关，鼓励高校招聘特别优秀的硕士毕业生为思政课教师；完善考核制度，建立符合思政课教师、教学实际的科学评价考核体系，提高评价中的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健全符合思政课教师职业特点的职称评聘标准，引导思政课教师把主要精力放在教书育人上，切实增强职业认同感、荣誉感、责任感；完善退出制度，对出现马克思主义信仰偏离、师德师风失范、学术造假等问题的思政课教师，进行惩戒退出，维护思政课教师群体形象。

**三、“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保障**

**1. 成立工作机构。**成立陕西学校思政课建设领导小组，委厅主要领导担任组长，有关领导任副组长，相关部（处）室任成员的工作机构，办公室设在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各高校、各市、县（区）成立思政课建设领导机构，制定具体建设方案，切实做到思政课建设过程有部署、有方案、有保障。成立评审委员会，由思政课建设改革专家、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和有关学校负责人组成，负责教学展示和项目评审工作。

2. 夯实责任体系。构建学校办好、马院(思政部、教研室)管好、教师教好、学生学好思政课的“四好”工作格局。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领导包片、包校集中对各高校、各市思政课建设情况进行督导。各高校、各市、县（区）要抓好落实，扎实开展新课堂建设各项活动，持续创新思政课建设，巩固活动成效。

3. 落实经费支持。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安排200万专项经费，用于“新课堂建设”中的教学展示、培训提升、专项课题和名师工作室建设，各高校、各市要按照不低于1:1的比例配套专项经费。

4. 加强成果运用。职称评审，在省级练兵及现场展示中获得陕西学校思政课（课程思政）教学“标兵”“能手”“骨干”称号的教师纳入学校职称评审、评奖评优范围，推动职称评审单列计划、单设标准、单独评审。考核督导，根据各高校、各市、县（区）思政课教学创新、制度建设、配齐建强思政课教师队伍等指标评选优秀组织奖并纳入高校年度目标任务考核，市县教育督导重要内容。培训提高，举办马院院长、思政部主任培训班，思政课骨干教师研修班，开展省级集中备课研讨活动。课题研究，继续设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省级精品课题，提升思政课教师教学研究水平。宣讲宣传，组织省级优质精品课堂主讲教师通过校内示范讲、校外巡回讲、在线网络课堂讲，形成带动效应。协调中省媒体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全省学校“四好”思政课创优行动浓厚氛围。（全文公开）